

证券代码：002271

证券简称：东方雨虹

公告编号：2017-097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9月30日接到公司股东许利民先生通知，获悉许利民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许利民	否	14,000,000 股	2016 年 12 月 13 日	2017 年 9 月 29 日	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26.19%
合计	—	14,000,000 股	—	—	—	26.19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许利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53,457,76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06%，完成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后，其累计质押所持公司股份为 12,4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41%，占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 23.2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0 日